

##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2年11月18日14:00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将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18日（星期五）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11月1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1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18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现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

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 股权登记日：2022年11月14日

(七) 出席对象：

1、截至2022年11月14日（股权登记日）下午3: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青岛胶州市李哥庄镇魏家屯村海硕路8号青岛海硕健身器材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中心会议室。

## 二、 会议审议的事项

(一) 议案名称及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b>非累积投票提案</b>		
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
2.0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7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8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4.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 （三）特别强调事项

议案1.00须经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为通过。

议案 2.00 需要逐项进行表决。

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其中的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现场、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登记。

股东需填写《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 1），并附身份证件及股东账户证明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股东身份。

（二）登记时间：现场登记时间为2022年11月18日上午8:00-11:30，下午13:00-13:30；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须在2022年11月17日下午16: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并电话与公司确认，但不接受电话登记。

（三）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需提交的文件：

1、自然人股东：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应提供除委托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外还应提供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和本次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的需提供有效身份证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股票账户卡；非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供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本次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股票账户卡。

(四) 注意事项: 本次现场会议预计半天, 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按时参加, 并提前了解股东大会当天的会议地点所属区域的疫情防护政策, 对于不符合防疫规定的人员, 不允许进入会场;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通知附件3。

####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 李振明

联系电话: 0532-55678906-8002

传真号码: 0532-55678900

电子信箱: [sportsoul@sportsoul.com](mailto:sportsoul@sportsoul.com)

联系地址: 青岛市城阳区荣海二路3号公司办公楼三楼董事会办公室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七、附件

(一) 附件1: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二) 附件2: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三) 附件3: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附件2:

##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结果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b>非累积投票提案</b>					
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			
2.0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7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8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4.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注：

1、上述表决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弃权”等选项下打“√”表示选择。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委托人未做任何投票指示的，视为受托人可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应在本委托书上签字（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如授权委托书为两页以上，请在每页上签字盖章。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附件3:

##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1300”，投票简称为“三硕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股东可以登陆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投票时间：2022年11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22年11月1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